

原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原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原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原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3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3-14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4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4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4-15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6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6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6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20
第五部分 附录	20-25

第一部分 原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原伊春区人民法院是中共伊春区委的领导下依照宪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伊春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审判法律规定的由区人民法院管辖、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指起再审的案件。

（三）审判由伊春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完成法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八）完成法院司法统计工作。

（九）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原伊春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9 个。包括：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队伍建设科、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设置纪检组，不占机构限额。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末原伊春区人民法院实有人数 82 人，其中：行政人员 51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岗休养 1 人、退休人员 30 人。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10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10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岗休养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原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35.2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6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5.0
	30			61	
总计	31	1,423.6	总计	62	1,42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

项目		度						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68.6	1,368.6	0.0	0.0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5.2	1,035.2	0.0	0.0	0.0	0.0	0.0
20405	法院	1,035.2	1,035.2	0.0	0.0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850.6	850.6	0.0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4.5	184.5	0.0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5	230.5	0.0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5	230.5	0.0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5	230.5	0.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2	55.2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2	55.2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	42.8	0.0	0.0	0.0	0.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	12.4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5	47.5	0.0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5	47.5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	47.5	0.0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项目		公开 03 表					
部门：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68.6	1,184.1	184.5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5.2	850.6	184.5	0.0	0.0	0.0
20405	法院	1,035.2	850.6	184.5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850.6	850.6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4.5	0.0	184.5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5	230.5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5	230.5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5	230.5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2	55.2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2	55.2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6	42.86	0.0	0.0	0.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2	12.42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58	47.58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58	47.58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8	47.58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伊春市伊
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35.2	1,035.2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0.5	230.5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2	55.2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5	47.5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68.6	1,368.6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1,368.6	总计	64	1,368.6	1,368.6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68.6	1,184.1	18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5.2	850.6	184.5
20405	法院	1,035.2	850.6	184.5
2040501	行政运行	850.6	850.6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4.5	0.0	18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5	230.5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5	230.5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5	230.5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2	55.2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2	55.2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	42.8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	12.4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5	47.5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5	47.5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	47.5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	工资福利支出	842.4	30	商品和服务	93.	3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1			2	支出	3	7		
30 10 1	基本工资	396.1	30 20 1	办公费	5.1	30 70 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 10 2	津贴补贴	8.9	30 20 2	印刷费	0.0	30 70 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 10 3	奖金	241.8	30 20 3	咨询费	0.0	31 0	资本性支出	0.0
30 10 6	伙食补助费	0.0	30 20 4	手续费	0.0	31 00 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 10 7	绩效工资	0.0	30 20 5	水费	0.1	31 00 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 10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 20 6	电费	6.3	31 00 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 10 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 20 7	邮电费	1.1	31 00 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 11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	30 20 8	取暖费	3.2	31 00 6	大型修缮	0.0
30 11 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	30 20 9	物业管理费	0.0	31 00 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 11 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	30 21 1	差旅费	1.5	31 00 8	物资储备	0.0
30 11 3	住房公积金	47.5	30 21 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 00 9	土地补偿	0.0
30 11 4	医疗费	0.0	30 21 3	维修(护)费	1.0	31 01 0	安置补助	0.0
30 19 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4	30 21 4	租赁费	0.0	31 01 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3	30 21 5	会议费	0.0	31 01 2	拆迁补偿	0.0
30 30 1	离休费	0.0	30 21 6	培训费	0.2	31 01 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 30 2	退休费	230.5	30 21 7	公务接待费	0.0	31 01 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 30 3	退职(役)费	0.0	30 21 8	专用材料费	0.0	31 02 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 30 4	抚恤金	0.0	30 22 4	被装购置 费	0.0	31 02 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 30 5	生活补助	0.0	30 22 5	专用燃料 费	0.0	31 09 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 30 6	救济费	0.0	30 22 6	劳务费	0.0	39 9	其他支出	0.0
30 30 7	医疗费补助	17.8	30 22 7	委托业务 费	0.0	39 90 6	赠与	0.0
30 30 8	助学金	0.0	30 22 8	工会经费	6.9	39 90 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 30 9	奖励金	0.0	30 22 9	福利费	11. 6	39 90 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 31 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0.0	30 23 1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1. 37	39 99 9	其他支出	0.0
30 31 1	代缴社会保险 费	0.0	30 23 9	其他交通 费用	44. 4			
30 39 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0.0	30 24 0	税金及附 加费用	0.0			
			30 29 9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	0.0			
人员经费合计		1,090 .8	公用经费合计					9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 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 务 用	公 务 用				小计	公 务 用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车 运 行 费					车 购 置 费	车 运 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2	0.0	14.2	0.0	14.2	0.0	14.2	0.0	14.2	0.0	14.2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原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368.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68.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 万元，本年支出 1368.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52.6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及增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2.6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及增资。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368.6	252.6	+0.2%	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及增资
1.财政拨款收入	1368.6	252.6	+0.2%	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及增资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368.6	252.6	+0.2%	人员增加、增资、经费支出增加
1.基本支出	1184.1	321.5	+0.2%	人员增加、增资、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184.5	-72.7	-0.2%	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368.6 万元，年初无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支出 1368.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52.6 万元，增长 0.2%；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2.6 万元，增长 0.2%；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0.9 万元，增长 16.1%；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2.6 万元，增长 0.2%。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伊春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8.6 万元，年初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支出 1368.6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52.6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和增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2.6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和增资。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0.9 万元，增长 16.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追加转移支付经费、疫情防控经费及人员增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2.6 万元，增长 0.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追加转移支付经费、疫情防控经费及人员增资。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8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9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9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一般维修维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伊春区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0 万元。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伊春区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0 万元。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伊春区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14.2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4.9 万元，

下降 51.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因当年疫情原因，用车量减少；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预算金额全部使用完毕。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无变化；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经费安排。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2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 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同，无变化；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近年无此项经费安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4.9 万元，下降 51.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因当年疫情原因，用车量减少；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相同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9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无变化；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近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我院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3.3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增加11.9万元，增长14.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比2020年度预算数增加4.3万元，增长0.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5.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6.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伊春区法院共有车辆9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0年度单位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84.5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1个，资金8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6%。组织对5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8.9万元。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14.7万元，执行数合计148.9万元，完成预算的69.3%，平均得分96.6分。具体情况为：

1.“公用及业务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8分。全年预算数为72.1万元，执行数为31.7万元，完成预算的4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质量指标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目标，仅资金支出率未完成目标。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今年突发新冠疫情，我院的各项工作都受到了影响，导致第一季度办案工作和各项资金支出进度基本停滞，致使资金支出指标值与绩效指标值差距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年更加合理的安排支出进度，更好的完成预算绩效目标。

2、“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108.7万元，执行数为83.3万元，完成预算的7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质量指标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目标，仅资金支出率未完成目标。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今年突发新冠疫情，我院的各项工作都受到了影响，导致第一季度办案工作和各项资金支出进度基本停滞，出差办案量减少，用车量减少，致使资金支出指标值与绩效指标值差距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年更加合理的安排支出进度，更好的完成预算绩效目标。

3、“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质量指标、资金支出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目标。

4、“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1”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6.5万元，执行数为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质量指标、资金支出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目标。

5、“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2”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分。全年预算数为15.3万元，执行数为1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质量指标、资金支出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目标。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7、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政法专项经费：用于加强反贪（渎）、刑检、应急处突装备等建设，充分保障公、检、法、司等政法部门在化解社会矛盾、打击刑事犯罪、信访维稳等方面经费需求

第五部分 附录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0		填报人及电话 韩冬梅 045833396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7	83.3		10分	76.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08.7	83.3			76.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依法审判案件数		≥2000件	3289	5	5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9辆	9	5	5	
			出差人次		≥100人次	110	5	5	
		质量指 标	结案率		≥90%	97.3	5	5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有效	5	5	
			案件结案率较上年		上升	上升	5	5	
		时效指 标	审限结案率		≥90%	96.4	5	5	
			资金支出率		≥100%	76.7	5	3	
		成本指 标	案件公开及时率		≥90%	90%	5	5	
	控制支出		≤108.7	83.3	5	4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 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有效	30	30	
		生态效 益指 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司法改革达标率		95%	95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社会关注度		95%	99	10	10	
总分							100	97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附件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1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0	填报人及电话	韩冬梅 04583339610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伊春市伊春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	6.5	10分	1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5	6.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判案件数	≥2000件	3289	4	4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9辆	9	4	4		
			出差人次	≥100人次	110	4	4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	97.3	4	4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有效	4	4		
			案件结案率较上年	上升	上升	4	4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90%	96.4	4	4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4	4		
			案件公开及时率	≥90%	90%	4	4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6.5	6.5	4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有效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关注度	95%	99	10	10			
总分				90	89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